



成交通知书

成交人	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		
项目编号	LBGZ[2023]355-ZC218		
标段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备注	无		
采购人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成交内容	执行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文件的相关内容		
成交金额	55.2万元		
交货期/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90日历天		
质量要求/服务要求	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评审或验收		



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贵公司被确定为该 项目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标段名称) 的中标人，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与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洽谈签订采购合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可通过手机扫描获取电子版成交通知书

日期:2024年01月12日

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 方： 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时 间： 2024 年 1 月 23 日



甲方：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公示地价体系建设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7〕27号）精神和《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3〕10号）安排，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确定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经公开招标，确定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乙方）为技术承担单位。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该项工作的行政组织、经费安排、调配调查人员、提供工作底图等工作；乙方负责制订《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工作技术方案》，设计并打印各类调查表格、准备用于设计开发“城镇土地基准地价评估信息系统”所需的各种计算机软件及硬件设备。

二、甲方负责召集当地有关专家进行专家咨询工作；乙方负责进行外业调查培训、专家咨询的解释、统计计算等工作。

三、甲方负责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工作评估的外业调查组织工作；乙方负责外业调查资料的收集工作，乙方在外业调查期间的食宿费用由乙方负责。甲、乙双方共同整理调查所获取的表格和图件等资料，提供合格的外业调查资料。外业调查完成后，甲、乙双方共同验收。乙方应保护甲方的外业调查资料，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他方提供或保留外业调查资料、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

四、乙方负责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的要求，按时完成灵宝市城镇

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工作，并按省厅的时间和技术要求提交相关成果进行预检和评审验收；

五、甲方向乙方提供技术服务费总计 伍拾伍万贰仟元整（¥：552000.00），供乙方维护设备、处理数据、编制图件、撰写报告、整理成果资料、购买相应的软硬件等工作。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符合技术要求的如下成果：

1、文字成果

灵宝市城镇基准地价地评估报告，包括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一式肆份）

2、图件成果（一式肆份）

- （1）灵宝市城镇商服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 （2）灵宝市城镇住宅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 （3）灵宝市城镇工矿仓储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 （4）灵宝市城镇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 （5）灵宝市城镇交通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3、电子成果（一式贰份）

包括所有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评估的各种原始数据、中间成果、最终成果数据、灵宝市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评估报告、成果图件等。

六、甲方负责成果的组织论证、听证及验收等工作，其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配合甲方的相关工作。

七、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的相关工作。

八、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20%，即：壹拾壹万肆佰元整（¥：110400.00）；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成果并通过上级主管部门预检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30%，即：壹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165600.00）；成果经评审验收合格并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提交合同要求的所有成果后，甲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30%，即：壹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165600.00）；自全部成果备案两年、成果应用符合甲方需求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剩余20%的费用，即：壹拾壹万肆佰元整（¥：110400.00）。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正式生效，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盖章）

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

乙方：河南恒胜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项目负责人（签字）：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账号：606008026）

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23 日